**2018学年 第1学期**

**研究生院外国留学生(新生)招生简章**

**一、入学申请日程**

|  |  |  |
| --- | --- | --- |
| **区分** | **日期** | **备注** |
| 入学申请书提交时间及地点 | **2017.11.24(周五)** **~ 12.01(周五)**  | • 样式在本校研究生院主页下载• http://wgs.wku.ac.kr |
| 入学材料提交时间及地点 | **2017.11.27(周一)** **~ 12.01(周五)**  | • 报名地点 : 圆光大学研究生院教学科(学生支援馆2楼) |
| 面试时间及地点 | **2017.12.12(周二)**  | • 面试地点: 系办公室或主任办公室• 面试时间: 10:00 - |
| 公布合格人员名单 | **2017.12.21(周三)** | • 在本校研究生院主页公布(不单独通知)• http://wgs.wku.ac.kr |
| 合格人员注册 | **后续发布** | • 参考本校研究生院主页 |

**二、招生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系列** | **专业** | **硕士** | **博士** | **硕博连读** | **备注** |
| 人文社会系列 | 经营系 | ○ | ○ | ○ |  |
| 经济系 | ○ | ○ | ○ |  |
| 警察行政系 | ○ | ○ | × |  |
| 考古·美术史系 | ○ | ○ | × | 考古学, 美术史学 |
| 教育系 | ○ | ○ | ○ |  |
| 国语国文系 | ○ | ○ | × |  |
| 军事系 | x | O | x |  |
| 德语德文系 | ○ | × | × |  |
| 贸易系 | ○ | ○ | × |  |
| 文艺创作系 | ○ | ○ | ○ |  |
| 法学系  | ○ | ○ | × |  |
| 保健行政系 | ○ | ○ | × |  |
| 佛教系 | ○ | ○ | ○ | 圆佛教学，佛教学，气学，瑜伽学 |
| 法语法文系 | ○ | × | × |  |
| 历史系 | ○ | ○ | × | 韩国史, 东方史, 西方史, 记录管理学 |
| 社会福利系 | ○ | ○ | × |  |
| 消防行政系 | ○ | ○ | × |  |
| 新闻放送系 | ○ | ○ | × |  |
| 英语英文系 | ○ | ○ | × |  |
| 幼儿教育系 | ○ | ○ | ○ |  |
| 日语日文系 | ○ | ○ | × |  |
| 信息管理系 | ○ | ○ | × |  |
| 政治外交系 | ○ | ○ | × |  |
| 哲学系 | ○ | ○ | ○ |  |
| 特殊教育系 | ○ | ○ | × |  |
| 韩国文化系 | ○ | ○ | ○ | 东方文学, 礼茶学, 文化资讯学, 绘画文化保存修复学 |
| 韩国语文化系 | ○ | × | × |  |
| 韩国古典学系 | ○ | ○ | ○ |  |
| 行政系 | ○ | ○ | × |  |
| 会计系 | ○ | ○ | × |  |
| 自然科学系列 | 家庭儿童福利系 | ○ | ○ | ○ |  |
| 看护系 | ○ | × | × |  |
| 农学 | ○ | ○ | × | 动物应用科学 |
| 半导体·光学显示系 | ○ | ○ | ○ |  |
| 保健系 | ○ | ○ | × | 保健学，艺术治疗学 |
| 形象设计系 | ○ | ○ | × |  |
| 生物系 | ○ | ○ | × |  |
| 生物环境化学系 | ○ | ○ | × |  |
| 数学系 | ○ | ○ | × |  |
| 食品产业融合系 | ○ | ○ | × | 机能性食品学 |
| 食品生命科学系 | ○ | ○ | ○ |  |
| 食品营养系★ | ○ | ○ | × |  |
| 药学系 | ○ | ○ | ○ |  |
| 园艺系 | ○ | ○ | × |  |
| 医学系（理学专业） | ○ | ○ | ○ |  |
| 山林·环境造景系 | ○ | ○ | ○ |  |
| 信息统计系 | ○ | ○ | × |  |
| 时尚设计·鞋产业系 | ○ | ○ | × |  |
| 韩药系 | ○ | ○ | ○ |  |
| 化学系 | ○ | ○ | ○ |  |
| 工学系列 | 建筑工程系 | ○ | ○ | ○ | 建筑计划学，建筑工程 |
| 机械工程系 | ○ | ○ | ○ | 热·流体工程, 生产·设计学 |
| 都市工程系 | ○ | ○ | ○ |  |
| 电气工程系 | ○ | ○ | × |  |
| 信息通信工程系 | ○ | ○ | ○ |  |
| 电子工程系 | ○ | ○ | ○ |  |
| 电子融合工程系 | ○ | ○ | ○ |  |
| 计算机工程系 | ○ | ○ | × |  |
| 土木环境工程系 | ○ | ○ | ○ |  |
| 医学系列 | 医学系（医学专业） | ○ | ○ | ○ |  |
| 牙医学系 | ○ | ○ | ○ |  |
| 韩医系 | ○ | ○ | ○ |  |
| 艺体系列 | 美术系 | ○ | × | × |  |
| 国乐系 | ○ | ○ | × |  |
| 贵金属宝石设计系 | ○ | ○ | ○ |  |
| 设计系 | ○ | × | × |  |
| 舞蹈系 | ○ | ○ | × |  |
| 书法系 | ○ | ○ | × |  |
| 音乐系 | ○ | × | × |  |
| 造形美术系 | × | ○ | × | 纯美术学，设计学，工艺学 |
| 体育系 | ○ | ○ | × |  |
| 招募人员 | 总共71个学科 | 69个学科 | 64个学科 | 28个学科 | 硕士: 000名博士或 硕博统合: 000名 |

1. 硕士的 韩国画科, 西洋画科, 雕塑学科, 工艺学科 由美术学科募集

2. “★” 表示的食品营养系内设有临床营养师专门课程

3. “×" 表示不招收学生。

**三、 招收人员**

1. 各学位课程各专业 00名

2. 如果判断申请者的学业能力及语言能力明显下降的情况下不会进行选拔

**四、申请资格**

**1. 共同必备资格**

|  |
| --- |
| 1. 父母均为外国国籍的外国学生。2. 符合脱北者保护和定居支援等相关法律规定的脱北者。3. 在国外完成与韩国相应的小初高及大学教育课程(16年)的在外国民和外国人。  |

**2. 语言要求**

|  |
| --- |
| **由各专业判断具备基础语言能力(韩语或英文)者方可入学，提交学位论文之前，需取得研究生院要求的语言能力证书。**如果，申请人的学业能力优异但语言能力不足，在申请我校韩国语课程的前提下，可允许该生入学。 |

**3. 各学位课程申请资格**

|  |  |
| --- | --- |
| **硕士学位和硕博连读课程** | **博士学位课程** |
| 1.在国内·外四年制本科学校取得学士学位者，或将于2018年02月取得学士学位者2. 根据法律规定，取得同等以上学位者3. 所申请专业可与本科时的专业不同 | 1.在国内·外四年制本科学校取得硕士学位者，或将于 2018年02月取得硕士学位者2. 根据法律规定，取得同等以上学位者3. 所申请专业可与硕士时的专业不同 |

※ 在申请与之前所获学位不同专业，或者申请同专业，但被判断有必要时，需要进修由各专业指定的先

修科目。

**五、提交材料**

1. 提交方法 : 访问提交

2. 提交地点 : 圆光大学研究生院教学科(学生支援馆2楼)

**3. 提交时间 : 2017. 11. 27(周一) ~ 12. 01(周五) 17:00截止**

**六、录取方法**

**1. 录取方法**

1) 材料审查

2) 笔试及面试

**2. 时间及地点 : 2017. 12. 12(周二) 10:00~**

|  |  |  |  |
| --- | --- | --- | --- |
| **区分** | **时间** | **考场** | **备注** |
| 笔试及面试 | 10:00∼ | 所申请专业办公室或主任办公室 | 参考专业电话号码 |

**※面试时间地点根据各专业实际情况可能发生变更。**

**※居住在国外的情况，可通过电话进行面试。(在填写入学申请书时，一定要写能联系到的号码,并且**

**标注为电话面试对象)**

**七、所需材料**

**1. 共同提交材料** : 所有非韩国语的全部材料需提交原件以及韩国语翻译件(包含翻译者确认书）

|  |
| --- |
| **1) 共同必需材料**  |
| **所需材料** | **备注** |
| 入学申请书  | **• 研究生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附着照片（3.5×4.5cm）近6个月以内拍摄的白底照片• 本人填写后提交 |
| 大学(院)毕业(预毕业)证明 | • 硕士及硕博连读课程:大学(学士)毕业(预毕业)证明-需标明取得4年制本科学士(Bachelor) 学位• 博士课程:学士毕业证和研究生院(硕士)毕业(预毕业)证明-需标明取得4年制本科学士(Bachelor) 学位和硕士(Master)学位**• 原件及韩国语翻译件(包含翻译者确认书)需一起提交****• 翻译者确认书:大学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大学(院)整体成绩证明 | • 硕士及硕博连读课程: 大学(学士)成绩证明• 博士课程: 大学(学士)及研究生院(硕士)成绩证明**• 需标明平均分与满分 (例如: 总平均分 4.2/4.5)****• 原件及韩国语翻译件(包含翻译者确认书)需一起提交****• 翻译者确认书:大学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学业计划书 | **• 研究生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本人填写后提交 |
| 照片 (3.5X4.5) | • 近6个月以内拍摄的白色背景照片（3.5×4.5cm）４张，背面标注姓名，(申请书, 学生证, 签证发放申请等) |
| 学历调查同意书 | **• 研究生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本人亲自填写后提交 |
| 个人情报收集使用同意书 | • 研究生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推荐信(前所在大学及本校预定导师) | **• 研究生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前所在大学推荐信(自由)- 预定导师(预备指导教授)推荐信• 必须要有推荐人的亲笔签名 |
| 自我介绍书 | **• 研究生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学历(学位)认证确认书(证明材料) | • 硕士课程或硕博统合课程：学士学位的学历认证 • 博士课程：学士学位和硕士学位的学历认证• 在**中国**取得学位者,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http://www.cdgdc.edu.cn>)或者,中国高等学敎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http://www.chsi.com.cn>)出具的学历 认证书(“中国高等敎育学歷认证报告”)• 在**美国**取得学位的申请者，需提交由韩美教育委员团(02-3275-4000)出具的“认可大学确认书”• 在**日本**取得学位的申请者，需提交由大使馆领事部证明处(02-739-7400)出具的“印章证明”**• 其他方法**- 学历认证确认书 : 由该国驻韩大使馆或韩国驻该国领事馆出具- 在外教育机关确认书 : 由该国驻韩国大使馆(领事馆)出具- 海牙认证确认书: 由该国政府机关出具(仅限海牙公约缔结国)**• 原件及韩国语翻译件(包含翻译者确认书)需一起提交****• 翻译者确认书:大学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财政能力证明文件 | • **存款证明: 美元$18,000 , 或人民币130,000元以上**(存款时间需持续一个月以上)- 本人或者财政保证人（户口本家族关系上的直系亲属）名义发行 - 仅限自发行日起一个月以内的证明- 银行存款证明务必使用该银行的证明专用纸发行，需记载银行的联系方式- 存款证明原件和存折首页及最终存款金额页面的复印件一起提交 |
| 护照复印件 | • 申请者本人(确认有效期) |
| 外国人登陆证复印件 | • 仅限有外国人登陆证的情况 |
| 韩语或英语公认考试成绩证明 | • 韩语 : TOPIK• 英语 : TOEFL-PBT-CBT-IBT, IELTS, TEPS 等 |
| 标准入学许可书开具申请书 | **• 研究生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韩国语翻译件<包含翻译者确认书> | **• 翻译者确认书: 大学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国籍证明书(父母及本人)  | • 护照,身份证等复印件 |
| 在职收入证明 | • 开具父母在职收入证明，本人步入职场者可开具个人的在职收入证明 |
| 家族关系证明文件<证明本人及父母均为外国国籍者的文件> | • 家属关系证明(父母与本人) | • 近3个月以内的最新版• 中国(户口簿), 日本(户籍登本), 美国(出生证明) **等相关材料: 原件及韩国语翻译件****(包含翻译者确认书)需一起提交**• 中国申请者，如父母和本人的户口不在同一户口簿上,需提交父母及本人的户口簿及亲属关系证明（亲属关系证明需公证或者领事馆确认）**• 翻译者确认书:大学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 离婚证明或死亡证明(父母) | **• 父母离婚或死亡时提交的材料 : 原件及韩国语翻译****件(包含翻译者确认书)需一起提交****• 翻译者确认书:大学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2. 仅限当事人提交** |
| 脱北者 | • 脱北者登录确认书 | • 由居住地市·郡·区脱北者保护负责人出具 |
| • 学历确认书 |
| 在国外完成与韩国相应的小初高及大学教育课程(16年)的在外国民和外国人 | • 小初高教育课程成绩证明及毕业证书• 大学教育课程成绩证明及毕业证书 | **• 原件,学历(学位)认证确认书,韩国语翻译件****(包含翻译者确认书)需一起提交****• 翻译者确认书:大学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必要时，会追加要求提交相关材料 |
| • 证明在外国民或外国人身份的各种材料 |
| 韩医系申请者 | • 系推荐信 | • 非本专业出身的申请者在申请(网上申请)之前，需取得韩医系的推荐方可申请**• 研究生院主页下载[规定样式]** |

**※ 1. 提交的所有材料必须是原件**

**2. 以上所有材料即使全部备齐，根据特定情况韩国出入境事务所会要求追加材料**

**八、报名费**

|  |  |  |  |  |
| --- | --- | --- | --- | --- |
| **区分** | **硕士课程** | **博士课程** | **硕博连读课程** | **备注** |
| 报名费 | 40,000韩元 | 50,000韩元 | 40,000韩元 |  |

**九、学费及缴纳方法**

**1. 学费(后续通知)**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 | **系列** | **入学金(韩币)** | **学费(韩币)** | **合计(韩币)** |
| 硕士硕博连读(1-4学期) | 人文社会 | 640,000 | 3,573,500 | 4,213,500 |
| 理学/体育 | 640,000 | 4,287,000 | 4,927,000 |
| 工科/艺术/药学 | 640,000 | 5,001,000 | 5,641,000 |
| 医学(医,牙,韩) | 640,000 | 6,490,000 | 7,130,000 |
| 博士硕博连读(5-8学期) | 人文社会 | 640,000 | 4,039,000 | 4,679,000 |
| 理学/体育 | 640,000 | 4,898,500 | 5,538,500 |
| 工科/艺术/药学 | 640,000 | 5,502,000 | 6,142,000 |
| 医学(医,牙,韩) | 640,000 | 6,795,500 | 7,435,500 |

**※ 1. 上表为2017年第2学期学费标准。**

2. 硕博连读课程学费 : 1∼4学期按硕士标准缴纳, 5∼8学期按博士标准缴纳。

**2. 缴纳学费**

1) 缴纳时间 : 后续通知

2) 缴纳银行 : 本校指定银行 (后续通知)

3) 学费缴纳通知书(收取方法) : 不单独发送学费缴纳通知书，合格证书和学费缴纳通知书可在本校研究生院主页(http://wgs.wku.ac.kr)直接打印，打印后到所规定的银行缴纳即可。

4）合格者不单独通知，在规定时间内未缴纳学费者，取消其入学资格。(未及时确认通知内容或由于本人失误未及时缴纳学费者，由本人负责。)

**十、奖学金**

**奖学金：支付**50%**的学费**

**※ 外国人有义务加入保险（保险费用本人担负）/国际交流科(☏ 063-850-5751,2)**

**十一、注意事项**

**在申请与之前所获学位不同专业，或者申请同专业，但被判断有必要时，需要进修由各专业指定的先修科目**。

**1. 申请时注意事项**

1) 已经提交的申请书和材料不能修改或者撤回，报名费和所提交材料概不退还。

(但，不能补办的学位证、户口簿和奖状等，原件确认后退还)

2) 出现错填、漏填、不可辨认等情况，其后果由申请者自行承担，提交申请之前请仔细确认。

3) 入学申请书和所需材料请在期限内提交，提交期限内有任何漏交的情况，一律按不合格处理。

4) 申请书上的联系方式(手机号等)及收取信件的地址，一定要正确填写，填写错误引起的后果，

　　由申请者本人承担。

5) 本届研究生院的在籍生无法申请（退学后方可申请）

6) 毕业于下级学位课程和不同学科（专业）的入学者，或者同系学科出身者，如果被认为需要进修

选修科目的情况，除了正规科目以外，还要进修学科指定的选修科目。

7) 提交的所有材料必须是原件（但，如果领取到签发机关的确认盖章及负责人对原件对照后确认盖

章的情况下，可提交副本）

8) 在国外取得学位的情况下，所有材料需要翻译成韩语，翻译者确认书和原件一起提交

（公证书可不提交）

9) 提交的所需材料在邮寄送达途中发生任何事故，大学院教学科概不负责。

10) 为了能顺利入境，在开学之前请提前办理好签证。

**2.　填写申请书时注意事项**

1) 填写系(专业)名时，严格按照招生简章上的系(专业)名填写。

2) 已经提交了的材料，不能修改，所提交的材料和报名费概不退还。

3) 姓名与身份证号要与护照一致。

4) 为预防紧急事件和通知时能及时取得联系，家庭电话号、手机号、邮箱地址等需正确填写，联系方式不明引起的后果由申请者本人承担。(联系方式如发生改变，请及时与研究生院教学科联系)

5) “学历事项”的“成绩栏”按照大学或研究生院的平均成绩填写，填写形式为“0.00/0.00满分”。

预毕业者成绩计算到之前学期。

6) 提交“研究成果及研究成果目录”时，需要附加提交研究成果证明材料。

7) 填写“经历事项”时，需附加提交相关经历的证明材料。

**3. 笔试及面试时注意事项**

1) 面试时禁止携带手机，无线通讯器材等不必要的工具。

**2) 参加笔试和面试时，需准备本人身份证(居民登录证、驾照、护照等)及所申请专业要求的物品。**

**4. 取消入学资格、不合格处理**

1) 取消入学资格

• 提交预毕业证明的申请者，需在**2018年02月末**之前取得条件中所规定的学位，否则取消入学资格。

• 在国外大学取得<预取得>最终学历者，其学位授予机关不是合法机关(认证机关)时。

• 所提交材料中出现伪造内容、编造等不正行为时。

• 通过代替面试等不正行为取得合格或入学资格，被发现时。

• 出现其他取消入学资格的事由时

※ 这些情况下，已经缴纳的学费和其他费用概不退还。

2) 不合格处理

• 在提交期限内，未按时提交申请书和所需材料的，按不合格处理。

• 未参加面试者按不合格处理。

• 所定期限内，未缴纳预付金和学费时，按不合格处理。

• 出现其他不合格事由时

※ 这些情况下，已经缴纳的学费和其他费用概不退还

**5. 滞留管理**

外国人以留学为目的入境，如要在韩国滞留90天以上，需要在入境起90天之内在所管地区出入境管理事务所办理外国人登录，取得“外国人登录证”。

**6. 留学(D-2)签证**

1) 合格并且完成注册的新生，需尽快办理签证。

2) 关于签证的所有事项，须遵守韩国出入境相关法令和出入境管理事务所的政策，

如不能获得签证，无法入学。

|  |  |
| --- | --- |
| 区分 | 内容 |
| 新申请签证 (国外居住者) | ■ 国际交流科• 给所有合格者出具并邮寄标准入学许可书<包括奖学证书、学费缴纳通知书>■ 新生(学生本人)• 携带标准入学许可书(签证号)到就近韩国使领馆办理留学(D-2)签证• 尽快办理，以免影响入学(请提前咨询韩国大使馆) |
| 申请延长签证 (韩国居住者) | ■ 新生(学生本人)• 携带延长签证所需材料到**提交到国际交流科**• 持一般研修(D-4)签证者，请提前准备，预防签证出现问题• 入学日之前未完成签证延长，会罚款，请严格遵守期限■ 国际交流科• 签证延签 |

**7. 其他事项**

1) 合格人员名单发布在研究生院主页，不单独通知。

2) 本招生简章中未标明的事项，按照本研究生院的研究生院委员会有关规定进行。

3) 入学后，所有事项按照本研究生院的规定进行。

4) 其他内容，请访问研究生院主页或致电研究生院（☏ 063-850-5118,9）咨询。

**十二、学科主任教授或办公室电话号：请参考新生招生简章**